

#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3年，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专业职能，发挥监督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和信成立于1987年12月，于2013年4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和信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和信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和信过去三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和信首席合伙人为王晖先生，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为41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4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1人。

和信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和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

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11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过公开招标程序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了指导和监督，对最终中标的和信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改聘和信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书面独立意见。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 （一）审计范围及出具的报告

和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审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编制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并且发表审计意见。和信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 （二）审计结论

1. 和信对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意见：“我们审计了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

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城市传媒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

2. 和信对内部控制出具的审计意见：“我们认为，城市传媒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三）审计过程中的沟通

审计年度内，和信与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公司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公司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其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从与公司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和信确定了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和信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10 月 30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和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3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听取和信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汇报，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并讨论确定年度关键审计事项。

(三)2024年4月,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左伟、杨帅等会计师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和信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和信在公司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5日